碧岭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自行采购

招标公告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编号：PSBL2021027

2.项目名称：2022年碧岭街道小型化厨余垃圾处理服务

3.预算金额：90万元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数量 | 单位 | 简要技术需求（服务需求） | 备注 |
| 2022年碧岭街道小型化厨余垃圾处理服务项目 | 1 | 项 | 详见采购需求 |  |

 4.合同履行期限：详见采购需求。

5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分包或转包。

## 二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（根据项目情况要求）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（要求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以及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》等，具体详见采购需求，原件备查）；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详见采购需求；（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；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详见采购需求；（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,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。)

## 三、获取招标文件时间：2021年11月24日 09 : 30 至2021年11月30日17 : 30 （北京时间）。

凡符合资质的供应商，可于 2021年11月24日 09: 30至 2021年11月30日 17:30 （北京时间）期间登录坪山区政府在线网站（http://www.szpsq.gov.cn/cn/）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，或线下获取。

## 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 截止时间：2021年11月30日 17:30 （北京时间）。

 开标时间：2021年12月1日 09:30 （北京时间）。

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：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坪山首座6楼602B室

## 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## 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 采购单位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（原件）进行审查。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，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。

## 七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联系人 ：　冯工

联系方式：　0755-85211046

联系地址：　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坪山首座6楼